

【111 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報到確認單】

本人\_\_\_\_\_ (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

畢業國中：\_\_\_\_\_ 獲錄取：護理科

茲依簡章規定辦理報到手續，並恪守下列規定：

- 一、已報到之學生(或已報到且未於規定時間內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行報名參加 111 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
- 二、已報到之學生，如欲報名參加 111 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應於五專優先免試入學管道招生簡章內之規範日程，填具所附之「錄取報到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簡章第 171 頁)，於 111 年 6 月 28 日(星期二) 15:00 前傳真(傳真號碼 04-26520314)，並於傳真後 10 分鐘內以電話 04-26318652 轉 1274 確認後，再以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至本校辦理，放棄錄取資格後，始得報名後續各入學管道。
- 三、本人同意報到入學，將於 3 日內將畢業證書正本連同報到應繳交資料限時掛號寄回本校教務處招生中心 地址：433304 臺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六段 1018 號。違者視同放棄本校錄取資格。

此致

弘光科技大學 (學校傳真： 04-26520314 )

報到生簽名：\_\_\_\_\_

監護人簽名：\_\_\_\_\_、行動電話\_\_\_\_\_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_\_\_\_\_月 \_\_\_\_\_日